

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文件

潮府建党〔2025〕7号

关于印发《2025年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科室：

现将《2025年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党建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党组

2025年4月16日



2025 年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党建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今年党的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主线，以建设“四强”党支部为抓手，坚持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带头深化理论武装、带头夯实基层基础、带头正风肃纪，全面提高项目中心党建质量，为我市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把潮州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潮州新篇章提供坚强组织保证。现制定本工作要点如下：

一、带头做到“两个维护”，持续推动党的机关政治建设

1.持续深化政治机关建设。探索建立以机关党建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工作机制，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再学习再领悟再对标再落实。严格执行市委关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聚焦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的目标要求，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干部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上走在前、作表率。定期分析研判本单位政治生态状况，结合实际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坚持底线思维，排查清除各类风险隐患，加强内部管理，维护机关安全稳定。

2.持续推动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结合项目中心实际，组织开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活动，推动党员干部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当好排头兵，充分调动党员干部抓改革促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3.着力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能力。常态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对党忠诚教育、党性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通过重温入党誓词、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和组织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加强政治历练和实践锻炼，筑牢政治忠诚，引导党员干部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党之大计”，善于从政治上谋划和开展党建工作，提高推进改革的政治能力、专业水平。

二、带头深化理论武装，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走深走实

4.健全理论学习长效机制。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优化“五学联动”、联学共建等学习机制，把党

的创新理论作为基层学习教育培训的首课、主课、必修课抓实抓好，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见行见效。抓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学习贯彻工作。

5.突出抓好“关键少数”和年轻干部理论学习。进一步健全党组学习制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充分发挥党员干部领学促学作用，提升理论学习质效。加强年轻干部教育引领，深入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深化年轻干部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年轻干部修好理论学习、党性锻炼、基层实践三门课，推动青年争当学习典型、改革攻坚能手、奉献基层先进。

6.持续深化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机关文化建设，用好红色资源，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持续弘扬向上向善、刚健朴实的文化。积极参加庆“七一”乒乓球比赛等活动，激发机关活力，丰富机关党员干部文化生活。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7.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加强项目中心所属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积极稳妥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有针对性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开展项目中心干部职工思想动态调研。严格规范党员网络行为，推动党

员主动正确发声、敢于善于斗争。积极做好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资料整理归档,深化结果运用,坚决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三、带头夯实基层基础,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8.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抓好《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落实,以夯实基层、基础、基本为重点,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与提质量、强功能并举,持续开展强根铸魂、固本强基、先锋引领、融合提升、正风肃纪、聚力担当等“六项行动”,提升党的组织体系建设的整体效能。

9.深化“四强”党支部建设。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机制,把党支部建设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积极创建“四强”党支部,力争“四强”党支部创建工作取得新成效。开展“四强”党支部与其他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提炼总结“四强”党支部创建经验做法,以点带面、互学互鉴、整体推进,实现先进带后进、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

10.强化规范落实。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规定,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提高“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质量。加强党内法规的学习宣传和指导督促,提高制度执行力,营造尊规学规守规用规的浓厚氛围。

11.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深化南粤党员先锋工程,设立

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党员突击队，开展设岗定责、承诺践诺。认真落实年度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严把政治标准，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发展党员。组织党员发展对象参加培训班。全覆盖、全方位、全周期严格教育管理党员，严格执行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抓实基层党员专题培训，组织党员参加经济、金融、科技、人工智能等专业化能力培训，全面提高党员干部抓经济、抓工业、抓招商引资、抓城市建设等能力本领。发挥党支部“管到人头”的优势，加强对党员的日常监督特别是工作时间之外的监督。加大对获得党内功勋荣誉表彰的党员、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和因公殉职、牺牲党员家庭的关怀帮扶力度。

四、带头正风肃纪，持续深化纪律作风建设

12.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按照党中央、省委及市委的安排部署，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共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组织开展学习研讨，对标对表查摆问题，集中整治突出问题，运用由风及腐案例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深入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持续精简规范会议文件和各类创建示范、评比达标、节庆论坛展会等活动，科学统筹调研，推动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

13.持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健全风腐同查同治机制，加强

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和重点岗位的监督，加强廉洁风险隐患动态监测，有效防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深入推进党章党规学习，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的纪律教育机制，加强警示教育，使纪律教育贯穿干部成长全周期、融入组织管理全过程。将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到实处，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反腐，精准规范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增强以案促改促治实效，实事求是、毋枉毋纵，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

14.纵深推进“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认真落实市委十五届九次全会精神，持续深化“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着力打通“上热下冷、上急下慢”的层级温差，破除“保守、封闭、低效”等顽瘴痼疾，解决“工作缺目标、干事缺抓手、改革缺魄力、执行缺效率”等问题，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改革创新、比学赶超，提升党员干部担当精神和有解思维，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

五、聚焦保障服务中心大局，持续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15.服务保障中心工作。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中心工作，以实施基层党组织“书记项目”攻坚破题，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引导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走在前列的担当，投身“百千万工程”、“三件大事”、“双年行动”等重点工作。坚持以党建带群建，广泛发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职工、青年、妇女、群众参与乡村绿化工作。组织开展“绿

美潮州党员带头”主题党日活动，积极推行“我为家乡种棵树”“有喜事来种树”等活动，营造爱绿植绿浓厚氛围。积极参与“绿美机关”培育行动，助力绿美潮州生态建设。

16.推进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围绕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动机关党建成果有效覆盖延伸至驻镇帮镇扶村一线，更好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带动群众，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在早在小。深化“四下基层”“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多形式开展与社区党组织结对共建、党员联系身边群众等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机关党员“双报到”工作走深走实。深化“我是党员我带头、我的岗位我负责”实践活动。

17.打造党建品牌助推改革创新。坚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目标要求，紧扣市委中心工作和推进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坚持机关带系统、机关带基层、充分发挥机关党建重要风向标作用，通过抓典型、树标杆、正风气，以赛促学、以学促行、以行践知、激发争创一流的动力，展现机关党员干部争先创优、服务基层、推动发展的精神风貌。

六、聚焦压实责任，持续构建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18.压实党组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的意见》，制定机关党建责任清单，构建明责清晰、履责到位、督责有力、考责精准的责任体系。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支持、指导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抓党

建工作责任，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督促整改落实。

19.督促党组领导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领导班子成员加强对分管科室党建工作督促检查，定期听取专题汇报，注重了解党建工作和队伍建设情况，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定期向党组报告个人落实职责范围内党建工作责任情况。把落实“一岗双责”情况作为年度述职、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抓好检视整改。

20.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党务干部队伍。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严格执行支部委员会委员选任条件和配备程序，选优配强支部书记、副书记。坚持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平台，推动项目中心专职党务干部与行政、业务干部双向交流机制。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市直机关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和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党务干部专题培训班，提升业务能力水平，建好建强机关党务干部队伍。

